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南京新百或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 日披露的《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披露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4）。由于相关工作尚未完成，无法按期复牌，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 日披露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2），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7 日披露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5），对重组相关方基本情况、本次重组的后续工作等情况进行了说明。停牌期间公司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工作顺利进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18 年 4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现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一）标的资产具体情况

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为南京新百间接全资持有的 House of Fraser Group

Limited（以下简称 HoF Group）的 51%股权。HoF Group 及其旗下资产主要在英国、南京和徐州经营零售业务。

（二）交易方式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方式为公司以现金为对价出售 HoF Group 的 51% 股权。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为五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及/或其他潜在意向方。本次重组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不构成重组上市。

（三）与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正与五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及/或其他潜在意向方接洽、谈判，具体交易方案还在进一步沟通和协商之中。

（四）对标的资产开展尽调、审计、评估工作的具体情况

自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以来，公司及有关各方积极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组织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和法律等工作，该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与有关各方对重组方案及标的资产涉及的相关事项正在进一步的协商沟通中。

（五）本次交易是否需经有权部门事前审批及目前进展情况

五季文化就本次交易有关事宜尚需获得江苏省发改委和江苏省商务厅的境外投资备案，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就重组事项与上述部门积极沟通。

二、无法按期复牌的原因说明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系出售境外资产，交易涉及境内外各类事项，故具体交易方案细节尚未最终确定。公司与有关交易各方尚需进一步沟通、协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法律、审计及评估等尽职调查工作涉及境外资产，程序复杂，工作量大，需在具体交易方案明确后的一定时间内才能完成，且本次交易事项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无法按照原计划于 2018 年 4 月 2 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的异常波动，特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三、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4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

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根据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及时公告并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结果后另行通知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1 日